

清史稿

赵尔巽等

●卷二百二十 列传七

◎诸王六

△圣祖诸子

贝子品级允禔 理密亲王允初 诚隐郡王允祉
恒温亲王允祺 淳度亲王允祐 允禩 允禳
辅国公允祜 我 履懿亲王允禔 怡贤亲王允祥
恂勤郡王允 昱 愉恪郡王允 灏 果毅亲王允礼
果恭郡王弘 適 简靖贝勒允祜 慎靖郡王允禧
质庄亲王永 瑑 恭勤贝勒允祜 郡王品级诚贝勒允

祁

誠恪亲王允祜

△世宗诸子

端亲王弘 晖 和恭亲王弘 昼 怀亲王福惠

圣祖三十五子：孝诚仁皇后生承祜、理密亲王允初，孝恭仁皇后生第六子允祜、世宗、恂勤郡王允 昱，敬敏皇贵妃章佳氏生怡贤亲王允祥，温僖贵妃钮祜禄氏生贝子品级允祜 我，顺懿密妃王氏生愉恪郡王允 灏、庄恪亲王允祜、第十八子允祜，纯裕勤妃陈氏生果毅亲王

允礼，惠妃纳喇氏生承庆、贝子品级允禔，宜妃郭络罗氏生恒温亲王允祺、第九子允禔、第十一子允祘，荣妃马佳氏生承瑞、赛音察浑、长华、长生、诚隐郡王允祉，成妃戴佳氏生淳度氏生第八子允禩，定妃万琉哈氏生履懿亲王允禔，平妃赫舍里氏生允禔，通嫔纳喇氏生万黼、允禔，襄嫔高氏生第十九子允禩、简靖贝勒允祜，谨嫔色赫图氏生恭勤贝勒允祜，静嫔石氏生郡王品级诚贝勒允祜，熙嫔陈氏生慎靖郡王允禧，穆嫔陈氏生诚恪亲王允祜，贵人郭络罗氏生允祜 禹，贵人陈氏生允禔。允祜出为承泽裕亲王硕塞后，允祜、允祘、允禔、允禩皆殇，无封。承瑞、承祜、承庆、赛音察浑、长华、长生、万黼、允禔，允禔、允禔、允禔皆殇，不齿序。

固山贝子品级允禔，圣祖第一子。上有巡幸，辄从。康熙二十九年，命副裕亲王福全御噶尔丹。上以允禔听谗，与福全不协，私自陈奏，虑在军中僨事，召还京师。未几，福全师还，命诸王大臣勘鞫。福全初欲发允禔在军中过失，会有严旨戒允禔不得与福全异同，福全乃引罪。语在福全传。三十五年，从上征噶

尔丹，命与内大臣索额图统先发八旗前锋、汉军火器营与四旗察哈尔及绿旗诸军驻拖陵布喇克待上。西路大将军费扬古军后期，下军中大臣议，亦遣官谕允禔。上遂进军昭莫多。既捷，允禔留中拖陵犒军，寻召还。三十七年三月，封直郡王。三十九年四月，上巡视永定河堤， 鳩工疏濬， 命允禔总之。

四十七年九月， 皇太子允礽既废，允禔奏曰：“允礽所行卑污， 失人心。术士张明德尝相允禔必大贵。如诛允礽，不必出皇父手。”上怒，诏斥允禔凶顽愚昧，并戒诸皇子勿纵属下人生事。允禔用喇嘛巴汉格隆魔术魘废太子， 事发，上命监守。寻夺爵，幽於第。四月，上将巡塞外， 谕：“允禔镇魘皇太子及诸皇子， 不念父母兄弟， 事无顾忌。 万一祸发，朕在塞外，三日始闻， 何由制止？”下诸王大臣议，於八旗遣护军参领八、护军校八、护军八十，仍於允禔府中监守。上复遣贝勒延寿，贝子苏努，公鄂飞， 都统辛泰，护军统领图尔海、陈泰， 并八旗章京十七人， 更番监守，仍严谕疏忽当族诛。

雍正十二年，卒，世宗命以固山贝子礼殡葬。子弘昉，袭镇国公。卒。子永扬，袭辅国公。坐事，夺爵。高宗以允禔第十三子弘晌封奉恩将军，世袭。

理密亲王允初，圣祖第二子。康熙十四年十二月乙丑，圣祖以太皇太后、皇太后命立为皇太子。太子方幼，上亲教之读书。六岁就傅，令大学士张英、李光地为师，又命大学士熊赐履授以性理诸书。二十五年，上召江宁巡抚汤斌，以礼部尚书领詹事。斌荐起原任直隶大名道耿介为少詹事，辅导太子。介旋以疾辞。逾年，斌亦卒。太子通满、汉文字，娴骑射，从上行幸，赓咏斐然。

二十九年七月，上亲征噶尔丹，驻蹕古鲁富尔坚嘉浑噶山，遘疾，召太子及皇三子允祉至行宫。太子侍疾无忧色，上不怪，遣太子先还。三十三年，礼部奏祭奉先殿仪注，太子拜褥置槛内，上谕尚书沙穆哈移设槛外，沙穆哈请旨记档，上命夺沙穆哈官。三十四年，册石氏为太子妃。

三十五年二月，上再亲征噶尔丹，命太子代行郊祀

礼；各部院奏章，听太子处理；事重要，诸大臣议定，启太子。六月，上破噶尔丹，还，太子迎於诺海河朔，命太子先还。上至京师，太子率群臣郊迎。明年，上行兵宁夏，仍命太子居守。有为蜚语闻上者，谓太子暱比匪人，素行遂变。上还京师，录太子左右用事者置於法。自此眷爱渐替。

四十七年八月，上行围。皇十八子允祹疾作，留永安拜昂阿。上回銮临视，允祹病笃。上谕曰：“允祹病无济，区区稚子，有何关系？至於朕躬，上恐貽高年皇太后之忧，下则系天下臣民之望，宜割爱就道。”因启跸。

九月乙亥，次布尔哈苏台，召太子，集诸王大臣谕曰：“允初不法祖德，不遵朕训，肆恶虐众，暴戾淫乱，朕包容二十年矣。乃其恶愈张，僇辱廷臣，专擅威权，鸠聚党与，窥伺朕躬起居动作。平郡王讷尔素、贝勒海善、公普奇遭其毆挞，大臣官员亦罹其毒。朕巡幸陕西、江南、浙江，未尝一事扰民。允初与所属恣行乖戾，无所不至，遣使邀截蒙古贡使，攘进御之马，

致蒙古俱不心服。朕以其赋性奢侈，用凌普为内务府总管，以为允初乳母之夫，便其徵索。凌普更为贪婪，包衣下人无不怨憾。皇十八子抱病，诸臣以朕年高，无不为朕忧，允初乃亲兄，绝无友爱之意。朕加以责让，忿然发怒，每夜偪近布城，裂缝窃视。从前索额图欲谋大事，朕知而诛之，今允初欲为复仇。朕不卜今日被鸩、明日遇害，昼夜戒慎不宁。似此不孝不仁，太祖、太宗、世祖所缔造，朕所治平之天下，断不可付此人！”上且谕且泣，至於仆地，即日执允初，命直郡王允禔监之，诛索额图二子格尔芬、阿尔吉善，及允初左右二格、苏尔特、哈什太、萨尔邦阿；其罪稍减者，遣戍盛京。次日，上命宣谕诸臣及侍卫官兵，略谓：“允初为太子，有所使令，众敢不从，即其中岂无奔走逢迎之人？今事内干连应诛者已诛，应遣者已遣，馀不更推求，毋危惧。”

上既废太子，愤懣不已，六夕不安寝，召扈从诸臣涕泣言之，诸臣皆呜咽。既又谕诸臣，谓：“观允初行事，与人大不同，类狂易之疾，似有鬼物凭之者。”及

还京，设毡帷上驷院侧，令允初居焉，更命皇四子与允禔同守之。寻以废太子诏宣示天下，上并亲撰文告天地、太庙、社稷曰：“臣祇承丕绪，四十七年馀矣，於国计民生，夙夜兢业，无事不可质诸天地。稽古史册，兴亡虽非一辙，而得众心者未有不兴，失众心者未有不亡。臣以是为鉴，深惧祖宗垂贻之大业自臣而隳，故身虽不德，而亲握朝纲，一切政务，不徇偏私，不谋群小，事无久稽，悉由独断，亦惟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，在位一日，勤求治理，断不敢少懈。不知臣有何辜，生子如允初者，不孝不义，暴虐悖淫，若非鬼物凭附，狂易成疾，有血气者岂忍为之？允初口不道忠信之言，身不履德义之行，咎戾多端，难以承祀，用是昭告昊天上帝，特行废斥，勿致贻忧邦国，痛毒苍生。抑臣更有哀籥者，臣自幼而孤，未得亲承父母之训，惟此心此念，对越上帝，不敢少懈。臣虽有众子，远不及臣，如大清历数绵长，延臣寿命，臣当益加勤勉，谨保终始；如我国家无福，即殃及臣躬，以全臣令名。臣不胜痛切，谨告。”

太子既废，上谕：“诸皇子中如有谋为皇太子者，即国之贼，法所不宥。”诸皇子中皇八子允禩谋最力，上知之，命执付议政大臣议罪，削贝勒。十月，皇三子允祉发喇嘛巴汉格隆为皇长子允禔魔允初事，上令侍卫发允初所居室，得厌胜物十馀事。上幸南苑行围，遘疾，还宫，召允初入见，使居咸安宫。上逾诸近臣曰：“朕召见允初，询问前事，竟有全不知者，是其诸恶皆被魔魅而然。果蒙天佑，狂疾顿除，改而为善，朕自有裁夺。”廷臣希旨有请复立允初为太子者，上不许。左副都御史劳之辨奏上，上斥其奸诡，夺官，予杖。

既，上召诸大臣，命於诸皇子中举孰可继立为太子者，诸大臣举允禩。明日，上召诸大臣入见，谕以太子因魔魅失本性状。诸大臣奏：“上既灼知太子病源，治疗就痊，请上颁旨宣示。”又明日，召允初及诸大臣同入见，命释之，且曰：“览古史册，太子既废，常不得其死，人君靡不悔者。前执允初，朕日日不释於怀。自顷召见一次，胸中乃疏快一次。今事已明白，明日为始，朕当霍然矣。”又明日，诸大臣奏请复立允初为太

子，疏留中未下。上疾渐愈，四十八年正月，诸大臣复疏请，上许之。

三月辛巳，复立允初为皇太子，妃复为皇太子妃。五十年十月，上察诸大臣为太子结党会饮，谴责步军统领托合齐，尚书耿额、齐世武，都统鄂缮、迺图。托合齐兼坐受户部缺主沈天生贿罪，绞；又以镇国公景熙首告贪婪不法诸事，未决，死於狱，命剐尸焚之。齐世武、耿额亦以得沈天生贿，绞死。鄂缮夺官，幽禁。迺图入辛者库，守安亲王墓。上谕谓：“诸事皆因允初。允初不仁不孝，徒以言语货财嘱此辈贪得谄媚之人，潜通消息，尤无耻之甚。”

五十一年十月，复废太子，禁锢咸安宫。五十二年，赵申乔疏请立太子，上谕曰：“建储大事，未可轻言。允初为太子时，服御俱用黄色，仪注上几於朕，实开骄纵之门。宋仁宗三十年未立太子，我太祖、太宗亦未豫立。汉、唐已事，太子幼冲，尚保无事；若太子年长，左右群小结党营私，鲜有能无过者。太子为国本，朕岂不知？立非其人，关系匪轻。允初仪表、学

问、才技俱有可观，而行事乖谬，不仁不孝，非狂易而何？凡人幼时犹可教训，及长而诱於党类，便各有所为，不复能拘制矣。立皇太子事，未可轻定。”自是上意不欲更立太子，虽谕大学士、九卿等裁定太子仪仗，卒未用。终清世不复立太子。

五十四年十一月，有医贺孟頴者，为允初福金治疾，允初以矾水作书相往来，复嘱普奇举为大将军，事发，普奇等皆得罪。五十六年，大学士王掞疏请建储，越数日，御史陈嘉猷等八人疏继上，上疑其结党，疏留中不下。五十七年二月，翰林院检讨朱天保请复立允初为太子，上亲召诘责，辞连其父侍郎朱都纳，及都统衔齐世，副都统戴保、常赉，内阁学士金宝。朱天保、戴保诛死，朱都纳及常赉、金宝交步军统领枷示，齐世交宗人府幽禁。七月，允初福金石氏卒。上称其淑孝宽和，作配允初，辛勤历有年所，谕大学士等同翰林院撰文致祭。六十年三月，上万寿节，掞复申前请建储。越数日，御史陶彝等十二人疏继上。上乃严旨斥掞为奸，并以诸大臣请逮掞等治罪，上令掞及彝等发

军前委署额外章京。揆年老，其子奕清代行。

六十一年，世宗即位，封允初子弘皙为理郡王。雍正元年，诏於祁县郑家庄修盖房屋，驻劄兵丁，将移允初往居之。二年十二月，允初病薨，追封谥。六年，弘皙进封亲王。乾隆四年十月，高宗谕责弘皙自视为东宫嫡子，居心叵测，削爵。以允初第十子弘勳袭郡王。四十五年，薨，谥曰恪。子永暖，袭贝勒。子孙循例递降，以辅国公世袭。允初第三子弘晋、第六子弘曦、第七子弘晁、第十二子弘晔皆封辅国公。弘曦卒，谥恪僖。子永玮，袭。事高宗，历官左宗正，广州、黑龙江、盛京将军。卒，谥恪勤。永暖四世孙福锟，事德宗，官至体仁阁大学士。卒，谥文慎。

诚隐郡王允祉，圣祖第三子。康熙二十九年七月，偕皇太子诣古鲁富尔坚嘉浑噶山行宫，上命先还。三十二年，阙里孔庙成，命偕皇四子往祭。凡行围、谒陵，皆从。三十五年，上亲征，允祉领镶红旗大营。三十七年三月，封诚郡王。三十八年，敏妃之丧未百日

，允祉薙发，坐降贝勒，王府长史以下谴黜有差。四十三年，命勘三门底柱。四十六年三月，迎上幸其邸园，侍宴。嗣是，岁以为常，或一岁再幸。

四十七年，太子既废，上以允祉与太子索亲睦，召问太子情状，且曰：“允祉与允弼虽暱，然未{从心}愿其为恶，故不罪也。”蒙古喇嘛巴汉格隆为允禔厌胜废太子，允祉侦得之，发其事。明年，太子复立，允祉进封诚亲王。五十一年，赐银五千。

圣祖邃律历之学，命允祉率庶吉士何国宗等辑律吕、算法诸书，谕曰：“古历规模甚好，但其数目岁久不合。今修历书，规模宜存古，数目宜准今。”五十三年十一月，书成，奏进。上命以律吕、历法、算法三者合为一书，名曰律历渊源。

五十八年，上有事於圜丘，拜毕，命允祉行礼。五十九年，封子弘晟为世子，班俸视贝子。六十年，上命弘晟偕皇四子、皇十二子祭盛京三陵。世宗即位，命允祉守护景陵。雍正二年，弘晟得罪，削世子，为閒散宗室。

六年六月，允祉索苏克济赅，事发，在上前诘王大臣，上责其无臣礼，议夺爵，锢私第。上曰：“朕止此一兄。朕兄弟如允祉者何限？皆欲激朕治其罪，其心诚不可喻。良亦朕不能感化所致，未可谓尽若辈之罪也。”命降郡王，而归其罪於弘晟，交宗人府禁锢。八年二月，复进封亲王。五月，怡亲王之丧，允祉后至，无戚容。庄亲王允禄等劾，下宗人府议，奏称：“允祉乖张不孝，暱近陈梦雷、周昌言，祈禳镇魘，与阿其那、塞思黑、允 显交相党附。其子弘晟凶顽狂纵，助父为恶，仅予禁锢，而允祉衔恨怨{封心}。怡亲王忠孝性成，允祉心怀嫉忌，并不恳请持服，王府齐集，迟至早散，背理蔑伦，当削爵。”与其子弘晟皆论死。上命夺爵，禁景山永安亭，听家属与偕，弘晟仍禁宗人府。十年闰五月，薨，视郡王例殡葬。乾隆二年，追谥。

子弘曥，封贝子。子孙递降，以不入八分辅国公世袭。五世孙载龄，袭爵。事德宗，官至体仁阁大学士。卒，谥文恪。

恒温亲王允祺，圣祖第五子。康熙三十五年，上

征噶尔丹，命允祺领正黄旗大营。四十八年十月，封恒亲王。五十一年，赐银五千。五十八年，封子弘升为世子，班禄视贝子。雍正五年，坐事，削世子。十年闰五月，允祺薨，予谥。子弘晈，袭。乾隆四十年，薨，谥曰恪。子永皓，袭郡王。五十三年，薨，谥曰敬。弘升子永泽，袭贝子。子孙循例递降，以镇国公世袭。弘升既削世子，乾隆十九年卒，予贝勒品级，谥恭恪。

淳度亲王允祐，圣祖第七子。康熙三十五年，上征噶尔丹，命允祐领镶黄旗大营。三十七年三月，封贝勒。四十八年十月，封淳郡王。五十一年，赐银五千。五十七年十月，正蓝旗满洲都统延信征西陲，命允祐管正蓝三旗事务。雍正元年，进封亲王，诏褒其安分守己，敬顺小心。复命与诚亲王允祉并书景陵碑额，以两王皆工书故。八年四月，薨，予谥。

子弘曙。圣祖命皇十四子允 胤为抚远大将军，驻甘州，令弘曙从。圣祖崩，世宗召还京，封世子。雍正五年，坐事削，改封弘晈为世子。允祐薨，弘晈袭。

乾隆四十二年，薨，谥曰慎。子永鋆，袭贝勒。子孙递降，以镇国公世袭。永鋆子绵洵，事穆宗，官凉州副都统。转战河南、直隶、山东、湖北，克临清，破连镇、冯官屯，皆有功。迁荆州将军。卒，谥庄武。

允禩，圣祖第八子。康熙三十七年三月，封贝勒。四十七年九月，署内务府总管事。

太子允礽既废，允禩谋代立。诸皇子允禔、允禵、允 显，诸大臣阿灵阿、鄂伦岱、揆叙、王鸿绪等，皆附允禩。允禩言於上，谓相士张明德言允禩后必大贵，上大怒，会内务府总管凌普以附太子得罪，籍其家，允禩颇庇之，上以责允禩。谕曰：“凌普贪婪巨富，所籍未尽，允禩每妄博虚名，凡朕所施恩泽，俱归功於己，是又一太子矣！如有人誉允禩，必杀无赦。”翌日，召诸皇子入，谕曰：“当废允礽时，朕即谕诸皇子有钻营为皇太子者，即国之贼，法所不容。允禩柔奸性成，妄蓄大志，党羽相结，谋害允礽。今其事皆败露，即锁系，交议政处审理。”允禔语允 显，入为允禩营救，上怒，出佩刀将诛允 显；允禩跪抱劝止，上

怒少解，仍谕诸皇子、议政大臣等毋宽允禩罪。

逮相士张明德会鞫，词连顺承郡王布穆巴，公赖士、普奇，顺承郡王长史阿禄。张明德坐凌迟处死，普奇夺公爵，允禩亦夺贝勒，为閒散宗室。上复谕诸皇子曰：“允禩庇其乳母夫雅齐布，雅齐布之叔廐长吴达理与御史雍泰同榷关税，不相能，诉之允禩，允禩借事痛责雍泰。朕闻之，以雅齐布发翁牛特公主处。允禩因怨朕，与褚英孙苏努相结，败坏国事。允禩又受制於妻，妻为安郡王岳乐甥，嫉妒行恶，是以允禩尚未生子。此皆尔曹所知，尔曹当遵朕旨，方是为臣子之理；若不如是存心，日后朕考终，必至将朕躬置乾清宫内，束甲相争耳。”上幸南苑，遘疾，还宫，召允禩入见，并召太子使居咸安宫。

未几，上命诸大臣於诸皇子中举可为太子者，阿灵阿等私示意诸大臣举允禩。上曰：“允禩未更事，且罹罪，其母亦微贱，宜别举。”上释允初，亦复允禩贝勒。四十八年正月，上召诸大臣，问倡举允禩为太子者，诸臣不敢质言。上以大学士马齐先言众欲举允禩，因遣
